

HAIKOU MINGREN YU GUJU

# 海口名人与故居



海口市政协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 编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

海口文史资料专辑

# 海口名人与故居

主编·郑绍儒

编辑·陈波

海口市政协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 编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



丘浚故居头门

丘浚故居前堂



可继堂门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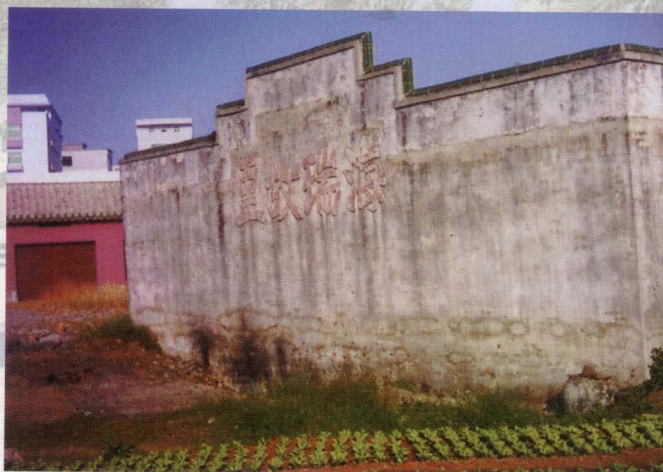
海瑞故居大门



重修的海瑞故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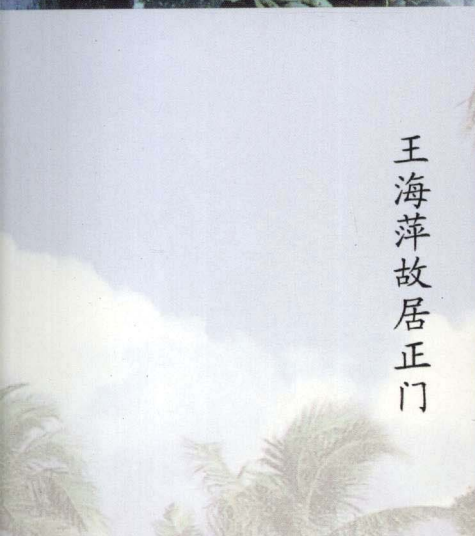


海瑞故里影壁





王国宪故居一隅



王海萍故居正门



王海萍故居外墙

征军故居



冯白驹故居前的  
冯白驹将军铜像



冯白驹故居正屋



## 目 录

- 可继堂与丘浚·····(1)
- 红城湖畔海公宅····· (43)
- 达士巷南名士居····· (92)
- 王海萍烈士故居·····(113)
- 一道划过天边的光芒·····(122)
- 冯白驹：长泰村故居及革命生涯····· (182)

## 可继堂与丘浚

瀛海中间别有天，  
宁知我不是神仙。  
请言六合虚空外，  
曾见三皇混沌前。  
玄圃麟洲非远境，  
延康龙汉未多年。  
有人问我家居处，  
朱桔金花满下田。

这是丘浚写的题为《都城东之远游轩》的一首七律，字里行间，对家乡的热爱抒发得淋漓尽致。古之府城朱桔里下田村，即今之府城镇朱桔里金花村，正是这位一代伟人的故里，而坐落在金花村的“可继堂”，则是现在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丘浚故居。

丘浚在晚年(1479年)写《可继堂记》时说：“先祖平生止一子，上无伯叔，旁无兄弟，群从推而远之，亦无宗族，茕茕仅二孙存。上系宗祊之重，如一丝之引千钧也”。“‘可继堂’名摘先祖思贻(即丘普)公所题堂楣对句‘嗟无一子堪供老，喜有双孙可继堂’”。在重视家族的中国社会里，的确是凄凉景象，足见“可继堂”寄托着丘浚家族世代代承先启后的厚望。



经专家考证，可继堂的始建年代，目前尚无绝对把握作最后的确定。根据明正德《琼台志》（唐胄撰集）的记载，可继堂的建设大致有前后两个时期，前期为丘浚先人的创建时期，后期是丘浚的扩建时期。前期的建筑规模大约由现在所见的可继堂、前堂等单体建筑组成；后期的建筑大体上有“愿丰轩”、“学士庄”、“尚书府”和“藏书石屋”等，但现在已经荡然无存。而且，有关维修、扩建的情况，史志记载甚少。唯一确切的是正德《琼台志》所述，大约在丘浚 64 岁之前，可继堂“既旧而更新之”，“求能书者题匾‘可继堂’悬诸堂之门楣”。

现存的丘浚故居，基本上是可继堂、前堂，为穿斗与抬梁混合的木结构为主的单体建筑，纵轴线多进式布局，临街围墙内有宽敞的前院，造型古朴简约，气派浑然凝重。作为“理学名臣”的故居，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化价值不言而喻，而且在民居建筑布局、法式结构和艺术特点方面都有着承前启后的划时代的意义，堪称海南岛的文物建筑明珠。保留如此完好的明代早期民居建筑精品，在华南地区也不可多得。可继堂为丘浚故居的核心建筑，面阔 3 间、进深 4 间，明间两缝梁架的形式为抬梁式结构，类似宋代《营造法式》的“十架椽屋前后乳袱割牵分心用五柱式”。前堂面阔 3 间、进深 2 间，明次间间缝上梁架也与《营造法式》所载厅堂建筑“四架椽屋分心用三柱式”大木构架相同。作为一处重要的古代建筑的实例，丘浚故居在建筑法则上基本沿袭比较严谨的官式作法，也充分考虑到地域的实用性。可继堂、前堂的檐柱几乎为耐水、耐腐性能较好的玄武岩石柱。地袱分为上下两部分，下部为玄武岩条

石，避免上部的木地袱直接接触及地面而过早损坏，既耐用又经济。出于抗风性能的考虑，屋盖的出檐很短，檐口较低。为避免家禽、牲畜等动物逾越，次间的门槛很高，实用性较强。而且，可继堂的明间间缝梁架采用了镶板做法（一般采用水平镶板，而在脊部丁华抹颜拱及各檩间斗拱耍头处则用独立斜向镶板），属于保留相当重要的“早期”做法。此外，可继堂、前堂梁架上的驼峰、月梁，做法也与《营造法式》規制相吻合。从总体来看，尽管丘浚故居现存的规模不大，但打下了严谨的官式做法的烙印。从构件来看，墙体、次间两山的梁架、柱头、斗拱、橑子、地面、屋面虽然进行过维修，但基本上保持原貌。在海南岛的潮湿、多蚁、风大的环境下，保存了500多年的木结构建筑物，其文物价值当然是不可低估的。

1994年，丘浚故居被公布为海南省第一批文物保护单位。此时，可继堂、前堂的东西次间已崩塌殆尽，明间也岌岌可危。同年，海南省文物保护管理办公室和原琼山县文化局积极采取各种抢险措施，予以支撑。随后，海南省文管办和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联合对丘浚故居的维修进行了全面的勘察设计工作。1994—1995年，丘浚故居的维修方案获国家文物局的批准，维修保护工程得以及时开展并顺利完成。1996年，国务院公布丘浚故居为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丘浚故居的维修工程，在方案制定的过程中，得到时任国家文物局古建专家组组长、笔者当年的培训老师罗哲文先生和山西省古建筑保护研究所所长柴泽俊先生的指导。正如罗哲文先生所说的那样，“丘浚故居的维修保护

工程，完全遵守了文物保护法不改变文物原状的规定，并实践和丰富了有中国特色的文物保护理论”，“是古为今用、传统与现代相结合构建有中国特色文物保护理论体系的一个生动的例子”，“是一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例子，堪称典范之一”。

维修后的丘浚故居，“可继堂”匾额由古建大师罗哲文先生重书悬挂，使“丘文庄公家正寝”（正德《琼台志》语）重新焕发风采。幸存的丘浚故居，是海南历史的见证，海南文化的缩影，海南文物的瑰宝。作为海南的旅游资源，也是冠绝之作。

500 多年前，一代“布衣卿相”丘浚在这里呱呱坠地，少年及青年时代（1—27 岁）在这里学习成长。后来，他在人文历史上留下了极其光辉的一页，世世代代受到人们的崇敬和怀念。

## 一、非凡的生平

丘浚，字仲深，号琼台，世亦以“琼山”称之，明成祖永乐十九年（1421 年）农历十一月初十日出生于广东省琼州府府城下田村（今海口市琼山区府城镇金花村）。祖先于元代自福建晋江来琼州任官，并在此落籍，“世业虽以士而率亦未尝废农”（《琼台诗文会稿》）。祖父丘普（1369—1436 年），是临高县的医官。父亲丘传（1395—1427 年），系独生子，没有功名，不幸早逝。母亲李氏（1400—1469 年），系澄迈县贡生李奕周之女，知书达理，深明大义。父亲逝世时，母亲 28 岁，而丘浚才 7 岁，其兄丘源（1418—1476 年）10 岁，兄弟俩靠祖父和母亲抚养教育成长。祖父对两个孙儿期望甚殷，“尔（丘源）主宗祀，承吾世业，

隐而为良医以济家乡可也；尔（丘浚）立门户，拓吾祖业，达而为良相以济天下可也。”后来，丘源、丘浚都实现了祖父的愿望，是与祖父和母亲的教育分不开的。

丘浚天资聪颖，“过目成诵”，5岁起与其兄就师课读，内容基本上是四书五经及诗文之类。他的进步是惊人的，大约在10岁之前，已能作诗为文。相传他7岁时就写下一首七律《五指参天》，多少年来为人们广为吟咏：

“五峰如指翠相连，撑起炎荒半壁天。夜盥银河摘星斗，朝探碧落弄云烟。雨余玉笋空中现，月出明珠掌上悬。岂是巨灵伸一臂，遥从海外数中原。”诗中想象奇伟，抱负远大，不但崭露其超凡的才华，也显示出他的凌云壮志，及其对祖父期待的回答。丘浚的求知欲望很强，且非常用功，13岁就读完五经。“家有书数百卷，多为人取去，其存者盖无几”，且多残缺，苦于无书可读，乃到市肆、内外姻亲交旧之家及藏书丰富之家去借阅抄录，往往忍受各种屈辱与讥笑，但他仍然如饥似渴，乐此不疲。

自17岁起，丘浚遵祖父之命，“习举子业，下笔数千言，真草立就，俨若宿构”。19岁补府学生员，22岁毕业。其间，历次课考的成绩甚佳，深得业师的赏识及同舍生的敬佩，产生了“以文字治天下”的抱负。此时之经世思想，较之于少年时代更加强烈。24岁赴广州乡试，得第一名举人（即解元）。这是丘浚“遥从海外数中原”的第一站，也是关键的起跑点。本来，中了举人便可以出仕，但丘浚却没有走古时读书人梦寐以求的终南捷径，而是在家继续攻读，准备应会试之考，表现出与众不同的志向。三年之后，于正统十三年（1448年）上京应会试，不意名

落孙山。失望之余，他留在北京，入太学深造前后6年之久，深得祭酒（校长）萧滋之器重。其间，于景泰二年（1451年）会试再次失利，南归省母，并吊祭原配金氏（1443年结婚，1450年逝世）之墓，写下感人肺腑的《悼亡十首》。翌年（1452年）再度上京，继续在太学攻读，在景泰五年（1454年）“复试于礼部，名列前列。廷试为第二甲第一名”（即传胪）。经过两次挫折，丘浚终于取得最高功名，踌躇满志，希望能够实现其平生之经世治国的抱负。这一年，他在京城东置地一亩多，建屋一间，命名为“槐荫书屋”，并作《槐荫书屋记》。此后，历官40年，一直居住在这里，到病逝任上。

会试之后，丘浚被选为翰林院庶吉士，命读书于秘阁之中，并参与编修《寰宇通志》，1456年完成任务，他本来冀盼进书之后能获授官职，以酬壮志，奈何不为朝廷所赏识，仍留职编修。用世之志既未得售，乃专心致志，从事学术研究。《明史·丘浚传》称“浚暨官翰林，见闻益广，尤熟知国家典故，以经济自负”。可见他虽然埋头著述，仍不忘经世治国。他在翰林院长达24年（1454—1477），后来到国子监（最高教育机关）担任祭酒（主要领导）约11年（1477—1488），这是他著述最丰富的时期，也是学术研究最辉煌的岁月。他既参与修撰国史、官书，也撰写自己志趣所在的著作，“著述等身”、“诗文满天下”之盛誉由此传播出去。丘浚呕心沥血编撰的这些著述，共800多卷，不仅受到皇帝及同僚的重视，而且朝野赞赏，遐迹驰名。我们从中可以看到，丘浚每成一书，官阶就晋一级。从庶吉士——编修——侍讲官——侍讲学

士——翰林院学士——国子监祭酒——礼部侍郎——礼部尚书——会试总裁官——文渊阁大学士——户部尚书兼武英殿大学士，表明他是以真才实学获得官禄，一步一步脚印在仕途上走过来。

其间，特别值得提出的有几件事，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了丘浚的为人为政、治学治家的高风亮节。

在侍讲任上，为御史于谦雪冤而敢言，充分表现丘浚的不同凡响的见识、无所畏惧的胆略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正统十四年(1449年)八月，发生“土木之变”事件，英宗皇帝被俘，侍讲徐呈(后改名徐有贞)主张南迁，于谦极力反对。九月，于谦拥立景帝主政，并组织团营，亲自督军。十月，击退入侵之敌，保卫京师，以大功加封少保。景泰八年(1457年)农历正月十七日，在徐有贞、曹吉祥、石亨策划下，发动“夺门之变”，迎立被俘放回的英宗复位，逮捕于谦、王文等下狱，正月二十二日改元“天顺”，二十三日，以谋逆的罪名，将于谦斩首抄家(《明史·于谦传》：“弃谦市，籍其家、遣戍边”)。成化元年(1465年)，丘浚升侍讲，受命参与编修《英宗实录》。有人提议，于谦被处死，应记下“图谋不轨”的罪行。丘浚仗义执言，据理反驳。他认为，土木堡之败，朝廷面临严重的政治危机，于谦在患难之际挺身而出，负起战守京城的重任，几次击败也先的进犯，挽狂澜于既倒，功勋卓著。“己己之变，微于公，社稷危矣”(《明史·丘浚传》)。由于于谦秉性刚直、为人果敢，得罪了一批大臣和勋旧贵戚，这些人“挟私怨诬以不轨，岂可信哉？”(《明史·丘浚传》)“又始终不主和议，虽皇上实以得还，亦不快”(《明史·于

谦传》)。因此，英宗复辟后，于谦以“谋逆”罪被杀是一桩冤案。丘浚主张“事久论定，诬不可不白”，“功过从实书之”。正是由于丘浚尊重事实，秉持公道，不畏犯上，不顾时论，办排众议，辨明是非，于谦蒙冤真相才得以大白天下。宪宗皇帝曰：“朕在东宫时，即闻谦冤。谦有社稷之功，而受无辜之惨”，“释子冕还家。明年八月复冕官，遣行人往祭谦墓”。于是，沉冤平反昭雪，“死者恤赠，生者录用”。“勿谓书生空议论”，丘浚“其持正如此”，不仅实现于谦“粉骨碎身全不惜，祇留清白在人间”的遗愿，而且伸张了正义，把被颠倒的历史再颠倒过来，还予本来面目。这种敢于坚持真理的大无畏精神，不仅当时震惊朝野，而且得到后人的敬佩。当代史学大家吴晗赞许说：“英宗朝土木之变，于谦功最大，复辟后，以非罪死，至修录时，是非犹不定，丘浚力主谦之有功社稷，众遂论定”（《读史札记》）。一个侍讲官大声疾呼，平反钦定的冤狱，在中国古代史并不多见，丘浚不愧为正气浩然的大丈夫。

在侍讲学士任上(1469年)，母亲李太宜人去世，丘浚奏淮南归守孝。为了表彰丘母“冰清玉洁，守志弗渝”，“烈贞节孝，慈严兼美”，明宪宗在丘母去世的前两年(1467年)已经下旨为丘母建造节妇牌坊，命兵部尚书太子少保兼文渊阁大学士彭时作《旌表琼山县李节妇碑铭》。丘母去世两年后(1471年)，明宪宗又遣琼州府知府吴琛谕祭丘母(立皇帝谕祭碑)，赞叹其“生有足尚，死可悼伤”。丘浚对这位具备孟母风范的母亲，确有寸草春晖之感，守孝三年也难以表达风木孝思之万一。而令人油然而起

敬的是，丘浚把对母亲的孝思，扩充为对黎民士子的爱心，在居丧期间，仍念念不忘为梓里排忧解难。乡人认为功德无量的是，他先后兴建学士府、创建藏书石屋。尤其是藏书石屋，丘浚购书数千卷置于其中，供梓里学子阅读，并亲撰《藏书石屋记》，进行宣传教育，以利培养人才，尤其是培植年青一代，对振兴家乡文化教育事业起了积极作用，并产生深远影响。所建石屋直到1950年才被毁坏，今尚存石基，成为海南有历史意义的遗迹之一。丘浚弘扬文化、培植后学不遗余力，学者兼长者的风范可见一斑。

同时，还为家乡人民做了一件大好事，即为一方百姓解除积患40多年的水害。在今海口市琼山区龙塘镇国仓村东南边1公里处的美味山南边，明代有一条小河，两边是辽阔的田野，面积10000余亩。明宣宗时，由于豪强地主截河灌溉高原田，致使河水泛滥，良田变深渊，“民不得耕，四十余年”。但农民仍被迫饿着肚子纳田税，造成“老者倾故，少者白颠”的惨象。成化年间，当地百姓知道丘浚守丧在府城老家，便“童叟群然”登门泣诉，丘浚深感“恻怜”，马上答应帮助解决。他先召谕当地豪强地主，明以天理，晓以大义，使他们不再“利己自专”。接着，研究排水复田的办法。但要变水患为水利，非常艰难，当地百姓感到无能为力，愿意把被浸的田地全部交给丘浚，请求丘浚代交税款。丘浚再三谢绝，亲自到当地（明代称抱元图）动员农民齐心协力，挖沟排水，经过艰苦奋战，终于把大水排开，恢复良田旧貌，获得“禾苗有年”“岁取十千”的丰收。农民欢呼雀跃，对丘浚感恩戴德，赞声不绝，坚持要将部分田地送给丘浚作为酬谢，丘浚一



再婉拒，连声说：“非人力之所至，乃天道之好还。”为民分忧，劳心苦力，不居功，不受利，把变 40 余年来水患为水利的功劳归于天道，足见丘浚品德的高尚，也体现了丘浚的“存天理”的理学思想。后来，丘浚以祭抱元神（当地神灵）为名，亲撰碑文，命人镌刻立石于河边。经历 500 多年沧桑，其碑至今尚存，成为有一定研究价值的文物。其碑文并不见诸丘浚文集（或从书），可谓为一篇别有风趣的佚文，细细品味，不失欣赏价值。其文曰：

成化十年岁次甲午十月己亥二十五日癸未，翰林院大学士丘浚谨备牲醴，遣人祭于抱元神，祝曰：嗟此一方之田，壅水成川，民不得耕，四十余年。老者倾故，少者白颠。茫茫巨浸，孰知为田，推原事起，厥有所先。截下流以中断，制低水于高原，转车灌溉，利己自专，迫使良畴，变为深渊。彼岁两收，此无一焉。人心不齐，饮诉莫宣。枵腹纳税，多至颠连。抱元童叟，群然来前，泣以告予，深用恻怜。因呼其人，谕以善言，彼亦悔过，莫咎其先。彼此一收，两得其全。顾惟久废，复旧为难，愿以归我，代输税钱。吾再拒之，誓告众田子孙，后继昭然。徒众是鳩，贖力是捐。一旦水落，禾苗有年，虽仍旧业，岁取十千。非人力之所至，乃天道之好还。

在礼部尚书任上（1490 年），长子丘敦病故于京城官邸（按：丘敦，字一成，号必斋，性简默，勤读书，著有《医史》、《发冢论》行世，享年 31 岁）。此时，丘浚已年届古稀，体弱多病，加上晚年丧子的悲痛，身心苦况可想而知，但仍然“抱病莅事”“鞠躬尽瘁”，精神可嘉，事功可法。其夫人吴氏从海南老家专程往京城接孙儿返琼，一